

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上海市松江区童言童语青
少儿艺术服务中心）注销登记决定书

沪松民社登[2026]0073号

上海市松江区童言童语青少儿艺术服务中心：

你单位提出注销登记的申请，已于2026年6月17日收悉。经审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决定准予上海市松江区童言童语青少儿艺术服务中心注销登记。

接到本决定书后，不得再以上海市松江区童言童语青少儿艺术服务中心的名义开展活动。

上海市松江区民政局

2026年06月17日

抄送：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上海市松江区委员会

上海市松江区 民政局 2026年06月17日印发

（共印 3 份）